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 况说明
八、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遵循和依据党和国家有关城乡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规，结合本县实际，编制全县城乡建设总体规划和分区详细规划，并予监督实施。

(二)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贯彻执行自治区制定的住房政策，指导实施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全县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拟订廉租住房规划及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国家和自治区有关廉租住房资金安排工作，监督组织实施。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三)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拟订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起草县政府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规章草案和实施办法，制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规范性文件。参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审查，依法组织编制和实施城乡规划，拟订城乡规划的政策和规章制度，负责县政府交办的组织编制全县城镇体系规划和专项规划，负责城市总体规划和城镇体系规划的审查报批和监督实施。加强对市政工程、乡容村貌和城区园林绿化建设的监督管理。

(四)承担监督实施工程建设标准的责任。监督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全国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组织制定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建设工期定额、建设用地指标、经济参数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指导

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

(五)认真学习掌握国家颁布的相关工作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与时俱进地提高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水平，并定期向上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汇报工程质量安全情况；对建设工程中的地基、基础、主体的实体质量安全和市政工程施工中的重要环节实行强制性监督，确保工程的使用安全和质量；在建设工程获得施工许可时，统一办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实行站长负责制和监督工程师责任制。在工程开工前制定质量安全监督工作计划，并报站长批准实施。组织填写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并按规定时间报送工程竣工备案管理部门备案；对建设工程开工前、基础、地基、主体及竣工各阶段分别实施安全评价工作，并出具相应的评价报告；对违反和影响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应责令改正。问题严重的应实施局部暂停施工等强制性措施；监督的单位工程通过备案后，按国家规定标准建立单位工程监督档案，监督档案应及时、真实、完整。参加质量安全事故的鉴定处理及出具报告；评定本县的优质工程及文明施工安全现场，开展工程质量鉴定与仲裁工作，对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开展调查并及时上报有关部门。

(六)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法律法规执行的监督指导，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拟订全县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

(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及有关法规和规章，在规划区域内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未经规划部门审批、未取得建设工程

规划许可或者违法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 、严重影响城市规划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在城市规 划区内未经规划主管部门审批进行零时建设，逾期不拆 除，以及在批准临时使用的土地上建设永久性建筑物、 构筑物和其它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未经规划主 管部门批准擅自设置城市雕塑、建筑小品和大型广告牌 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根据《国务院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 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损坏环境卫生 设施、影响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等方面的违法、违章行为 进行行政处罚；对影响市容市貌的流动商贩进行行政处 罚；根据《国务院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 规和规章，对占用、挖掘城市道路、损坏城市道路、桥 涵、排水设施、防洪堤坝等方面违法、违章行为进行行 政处罚；根据《国务院城市绿化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 和规章，对损坏城市绿地、花草、树木、园林绿化设施 及乱砍树木等方面的违法、违章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八)承担规范和指导全县乡村建设的责任。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村镇规划编制、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村庄和小城镇人居生态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全县重点(示范)乡镇的建设。

(九)综合管理城乡建设抗震减灾工作。负责城乡抗震安居工程建设的指导监督；对全县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工程的抗震设计规范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组织城市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查工作；指导震后重建工作。

(十)管理全县城镇建设档案。指导和管理建设行业的职工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

(十一)执行住房公积金的监督。会同有关部门拟订

住房公积金政策、发展规划及缴存、使用、管理和监督制度，并组织实施，监督全县住房公积金的管理、使用和安全。

（十二）管理局机关和直属企事业单位的人事、劳动工资、财务及局属社团工作；负责建设系统统计、社会保险工作；负责建设系列的职称和执业资格管理工作；指导建设系统的职工培训和继续教育；做好本系统的思想政治工作和纪检监察、党风廉政建设及精神文明建设。

（十三）负责宣传和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地区、本县有关燃气、燃气设施、设备和燃气器具建设和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负责参与编制燃气行业发展规划草案，协助县编制地区的燃气专业规划，组织对县燃气专业的审核；负责新建、改建、扩建燃气工程项目的竣工验收备案，组织推广、运用安全节能型的燃气器具产品；负责对燃气生产企业、销售企业、和燃气器具生产、销售企业资质申请的受理、审核等日常事务及燃气供气站点供气许可和燃气器具安装、维修单位的备案及资质管理。燃气器具产品质量及燃气器具安装质量、维修质量、服务质量的监督和管理；负责全县燃气的供气安全和应急调度。组织实施竞价上网及贸易计量公正的协调。对燃气生产企业、销售企业的燃气质量和液化气气瓶安全充装重量进行监测；负责燃气行业的行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的协调和推进。负责落实行业的服务规范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考核；负责对燃气企业执行保障安全的规章、规程和生产、安全设施维护保养、运行状况的监督管理。协助有关部门对燃气事故的现场勘察和调查取证组织召开鉴定会，确定事故原因和责任。协助处理燃气行业重大突发事件；参与研究制订有

关燃气行业价格、财税、补贴、信贷等经济政策和调控措施，并按县住建局要求组织实施；依照国家、自治区、地区、本县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负责对本县燃气市场、燃气器具市场的稽查，依法对违法、违章案件进行行政处罚。

(十四)承办县委、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6个处室，分别是：保障办公室、机关办公室、财务室、质监站、燃气办、项目办。

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编制数14　　，实有人数31人，其中：在职23人，增加0人；　退休8人，增加0人；离休0人。

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3902.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296.2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1606.23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0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38.39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3902.44	支　出　总　计	3902.44

表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05	64.05	0	0	0	0	0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4.05	64.05	0	0	0	0	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	42.7	0	0	0	0	0	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5	21.35	0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38.39	2232.16	1606.23	0	0	0	0	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32.16	2232.16	0	0	0	0	0	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126.3	2126.3	0	0	0	0	0	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5.86	105.86	0	0	0	0	0	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6.23	0	1606.23	0	0	0	0	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1606.23	0	1606.23	0	0	0	0	0
			合　计	3902.44	2296.21	1606.23	0	0	0	0	0

表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05	64.05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4.05	64.05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	42.7	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5	21.35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38.39	404.31	3434.08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32.16	404.31	1827.85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126.3	404.31	1721.99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5.86	0	105.86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6.23	0	1606.23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1606.23	0	1606.23
			合　计	3902.44	468.36	3434.08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3902.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296.2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1606.23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05	64.05	0	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38.39	2232.16	1606.23	0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3902.44	支　出　总　计	3902.44	3902.44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05	64.05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4.05	64.05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	42.7	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5	21.35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32.16	404.31	1827.85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32.16	404.31	1827.85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126.3	404.31	1721.99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5.86	0	105.86
			合　计	2296.21	468.36	1827.85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9.61	429.61	0
301	01	基本工资	93.84	93.84	0
301	02	津贴补贴	168.06	168.06	0
301	03	奖金	7.67	7.67	0
301	07	绩效工资	30	30	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7	42.7	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1.35	21.35	0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5	17.35	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83	8.83	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	1.31	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2.02	32.02	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8	6.48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9	0	26.19
302	01	办公费	13.12	0	13.12
302	28	工会经费	4.81	0	4.81
302	29	福利费	5.34	0	5.3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	0	2.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2	0	0.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56	12.56	0
303	02	退休费	5.84	5.84	0
303	07	医疗费补助	6.33	6.33	0
303	09	奖励金	0.39	0.39	0
		合　计	468.36	442.17	26.19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27.85	0	543.17	0	0	0	0	0	0	0	1284.68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27.85	0	543.17	0	0	0	0	0	0	0	1284.68
212	01	01	行政运行	喷绘、宣传牌等费用	13.17	0	13.17	0	0	0	0	0	0	0	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花卉采购款260万元	260	0	260	0	0	0	0	0	0	0	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城市维护费、路灯电费240万元	240	0	240	0	0	0	0	0	0	0	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022年隐形债务还债1208.82万元	1208.82	0	0	0	0	0	0	0	0	0	1208.82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工程结算费（库尔班吐鲁木广场，高速公路电力设施拆迁工程，万方公寓隔离房及配套设施工程）	30.25	0	0	0	0	0	0	0	0	0	30.25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监理费（2013年廉租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2015年保障性住房地基处理）	15.61	0	0	0	0	0	0	0	0	0	15.61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于田县污水处理厂运维资金	60	0	30	0	0	0	0	0	0	0	30
				合　计	1827.85	0	543.17	0	0	0	0	0	0	0	1284.68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3	0	2.3	0	2.3	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06.23	0	1606.23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6.23	0	1606.23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1606.23	0	1606.23
			合　计	1606.23	0	1606.23

第三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支总预算3902.44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

支出预算包括：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等。

二、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收入预算3902.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296.21万元，占58.84%， 比上年预算减少640.76万元，下降21.8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内项目资金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1606.23万元，占41.16%， 比上年预算增加1606.23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安排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支出预算3902.44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468.36万元，占12.00%， 比上年预算增加55.64万元，增长13.48%，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工资调整，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3434.08万元，占88.00%， 比上年预算增加

909.83万元，增长36.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安排项目支出较多。

四、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902.44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2296.2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1606.23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4.0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

城乡社区支出3838.3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和项目支出。

五、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2296.21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468.36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55.64万元，增长13.4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调整工资，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1827.85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696.4万元，　下降27.5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安排的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4.05万元，占2.79%。

2. 城乡社区支出(类)2232.16万元，占97.2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42.7万元，　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96万元，　下降6.4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养老保险拨款数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21.35万元，　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48万元，　下降6.4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职业年金拨款数减少。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年预算数为2126.3万元，　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63.20万元，　增长14.13%，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人员经费增加。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05.86万元，　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5.86万元，　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安排的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六、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68.3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42.17万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26.19万元，　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

七、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 况说明

1.项目名称：城市维护费、路灯电费240万元

设立的政策依据：于财预（2022）3号

预算安排规模：24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24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年1-12月。

2.项目名称：于田县污水处理厂运维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于财预（2022）3号

预算安排规模：6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6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年1-12月。

3、项目名称：喷绘、宣传牌等费用

设立的政策依据：于财预（2022）3号

预算安排规模：13.17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13.17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1-12月。

4、项目名称：监理费（2013年廉租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2015年保障性住房地基处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于财预（2022）3号

预算安排规模：15.61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15.6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1-12月。

5、项目名称：工程结算费（库尔班吐鲁木广场，高速公路电力设施拆迁工程，万方公寓隔离房及配套设施工程）

设立的政策依据：于财预（2022）3号

预算安排规模：30.2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30.2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1-12月。

6、项目名称：花卉采购款260万元

设立的政策依据：于财预（2022）3号

预算安排规模：26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26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1-12月。

八、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 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2.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3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比上年增加0万元 ，增长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万元，增 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 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车辆不 变。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未安排公务接待。

九、关于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支出1606.2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06.23万元， 增 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其中：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 支出1606.2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06.23万元，增 长100.00%。主要是用于 于田县万方公寓隔离 用房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于田县早市、万方酒店12#改 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年，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6.19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2.60万元，增长11.0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采购预算1606.4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606.4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2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底，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560平方米，价值15.24万元。

2.车辆10辆，价值 86.08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辆，价值 17.98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 0万元；其他车辆 9辆，价值68.1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0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180.4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2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万元，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3个 ，涉及预算金额 3440.08万元。具体情下表(按项 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城市维护费、路灯电费和花卉采购款项目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城市维护费、路灯电费主要用于城市路灯、亮化路灯电费支出，覆盖全县19条路上3512盏路灯，花卉采购款主要用于县委门口花卉摆放、毛主席像转盘处花卉摆放，其他县城主要道路摆放花卉等情况，本年度计划购置9种、437245棵、280盆。 目标2：实施城市维护费、路灯电费和花卉采购项目，惠民生、聚民心、得民意，改善了城市环境，为城市营造一个美观、干净、整洁的城市环境，修补了城镇配套功能，烘托了节日气氛，大大提升了城市品质，优化了生态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路灯覆盖县城道路条数		=19条			
			维护路灯数量		=3512盏			
			摆放花卉种类数量		>=9种			
			购置花卉数量		>=437245株			
			摆放花卉盆数		>=280盆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县城路灯正常运行率		>=95%			
			花卉购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城市维护费用、路灯电费		<=240万元			
			花卉采购成本		<=2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水平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大大提升了城市品质，优化了生态环境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我县居民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10个项目支付尾款项目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74.08				
			其中：财政拨款	2874.08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解决10个项目的资金还款，包括：2个隐性债务还款1208.82万元，于田县万方公寓隔离用房附属设施建设项目、2013年廉租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喷绘和宣传牌费用、2015年保障性住房地基处理、库尔班 • 吐鲁木休闲广场、高速公路电力设施拆迁工程、老城区早市建设项目、万方大酒店改造项目(12#楼)。 目标2：实施10个项目的资金还款，解决历年来部分项目欠款，为更好的做好项目债务偿还工作，制定还款工作计划，解决部分项目欠款，减少上访次数，维护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支付项目数量	=10个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债务纠纷发案率	=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偿还及时性	=100%				
			项目资金偿还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2022年支付项目尾款	<=1208.82万元				
			支付工程结算费、监理费尾款	<=45.86万元				
			支付喷绘、宣传牌等费用	<=13.17万元				
			老城区早市建设项目支付尾款	<=86.71万元				
			万方大酒店改造项目及隔离用房及附属配套项目支付尾款	<=1519.5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制定还款工作计划，及时解决项目欠款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施工企业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厂运维资金项目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污水处理厂正常运维包括电费、职工工资和污水厂采样器款。保证100460平方米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计划购置3个采样器，及时支付35名职工工资及污水处理厂运行电费。 目标2：污水处理厂电费缴纳及时，确保用电正常使用，职工工资收入稳定，才能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污水厂采样器到位，才能确保污水厂正常运转，职工收入稳定，维护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面积		=100460平方米		
			购置采样器数量		=3个		
			保障职工人数		>=35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缴纳电费成本		<=14万元		
			发放职工工资成本		<=9.50万元		
			采购采样器成本		<=6.50万元		
			其他资金成本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污水处理厂正常用电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水厂采样器到位，确保污水厂正常运转		持续运行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

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04月25日